

证券代码：600145

证券简称：*ST 新亿

公告编号：2020-011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监事会第七届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03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，于 2020 年 03 月 23 日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李勇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全体监事审议：

1. 审议审议拟聘任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聘任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程序及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03 月 24 日